



沃血家园

廉声
著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浙江文艺出版社



沃血家园

廉声
著

责任编辑 陈 坚 童洁萍
装帧设计 水 墨 吕翡翠
责任印制 朱毅平
责任校对 许龙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沃血家园 / 廉声著. —杭州: 浙江文艺出版社,
2015.12

ISBN 978-7-5339-4301-1

I.①沃… II.①廉… III.①长篇小说—中国—当
代 IV.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33715 号

沃血家园

廉声 著

出版发行 **浙江文艺出版社**
地 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
邮 编 310006
网 址 www.zjwycbs.cn
经 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浙江新华数码印务有限公司
制 版 杭州天一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 404 千字
印 张 25.5
插 页 2
版 次 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39-4301-1
定 价 45.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承印单位调换)

若不是“扑通”一声把他从梦里惊醒，安本还沉浸在无比的快乐之中。睡梦中他是一只浑身羽毛雪白的天鹅，怡然自得地浮游于清纯的温泉之上，身边簇拥着一大群水鸟，红嘴绿羽的，通体纯白的，五彩缤纷的，呵，鸟儿们在一起游弋，嬉戏，叫唤，打闹，红掌拨清波，引吭向天歌……猝然醒来，才发觉自己尿床了，屁股湿答答的，温热的尿水顺着后脊沟往上渗，湿了半件小布衫。

嗝，嗝！少年人懊丧不已，恨恨地用脚后跟蹬床板。这阵子为啥总做这样的梦？变成一只五彩翅羽的水鸟，或是一条滑溜溜的花斑鱼，在温暖清纯的水里自由地游来游去，游着游着就坏了，就尿了，屁股湿淋淋了。嗝，嗝，脚后跟让硬床板碰得很疼。真可恶，为什么总做这种梦呢？

晚春时节，天还没暖透，清晨蒙蒙亮时还凉气十足。糊着桃花纸的窗格上隐约有点泛白，谁家小公鸡扭着脖颈的“喔喔”叫声时断时续。安本跳下床，赤了屁股站在窗前，透过窗格的一缕晨光照见他那副瘦巴巴白乎乎的身架，细腿细胳膊，下腹的肚脐眼突出如一颗死螺肉。裆部的小雀儿闯了祸后猥琐地缩着，安本一时恼恨不过，用手拍了它一下，竟疼得弓下了腰背。

尿水是咸的，温热地泡着屁股，屁股就泛出红斑来，有些辣辣的疼。他手上提着湿答答的裤头和小布衫，从一只藤木箱里翻出一条黑布裤头匆匆套上，又用一块旧布抹干竹席上的尿迹。他手上忙碌着，却不忘留意隔板那边忽然生出的动静。

不用说，响声是三叔翻墙进院弄出来的。风流倜傥的罗三老爷，必定身

着雪白的府绸褂子，甩动油黑的长发，飞身跃上一丈多高的院墙，如一只敏捷的灵猫跳落院内，然后悄然由后楼梯蹑足而上，神不知鬼不觉地钻进房里。

叔侄俩隔一张薄板，两间房睡着，小侄儿已将三叔的秘密知晓了大概。那人惯于趁夜黑人静时捣弄一些算不得光彩的好事，或是跳寡妇墙院“打野食”，或是与外村的赌徒聚赌赢钱，更着迷于各处赶场子看戏。在潜城人眼里，罗家三老爷什么正经本事都没有，吃喝玩乐吹拉弹唱倒是半点不缺，就不客气地给了他一个“浪荡坯”的名号。

楼板果然有了响动。虽说行者小心，咯咯吱吱声仍清晰地流入安本的耳窝里。只是上楼板的脚步声有点杂乱，似乎不止一个人？难道是带了人……果然有女人娇嗔的话音，又有别样令人猜疑的声响，地板咯咯吱吱，衣裳窸窣窣窣，一会儿又咿咿呀呀地轻唱着什么调，有三叔那略带沙哑的喉音，还有女人的低声细语。

被尿水弄得身上打战且情绪低落的三少爷被隔壁忘乎所以的快乐男女搅没了睡意，决然地走到窗前，抽出木格窗的一根硬木插，用力一推，咯吱两声，把窗子打开了。

扑面吹来了一股清新微寒的风。院落左角的那棵伸展出一根粗长枝丫探至窗前的老桑树，像个卑躬屈膝的老仆人，浓绿的枝叶上沾着点点露珠，被风吹得一颤一颤如在鞠躬。稍远的院墙上似有两只黑头花羽的鸟雀，摇头摆尾若有所思地在瓦脊上慢慢踱步。肚里窝足了火的安本少爷光脚站在窗前，猝然拉开喉咙唱起了本镇国立小学的校歌：

清早即起床，红日披霞光。
学童少年郎，勤读好文章。
中华几千年，而今新气象。
吾辈多努力，携手建东方……

当年二叔从日本国留学回来，身上着洋服，头上梳油亮的西发，手臂挽个穿和服的日本女人，拖着呱嗒呱嗒响的日本木屐走在青石板铺的小街上，招引了众多人的惊诧目光。二叔大声向人们叙说东洋国的种种奇闻趣事，果然得到镇长的赏识，谋得在国立小学堂当校长的职位。他上任的头一档事，

便是为学校撰写校歌，又亲自哼成曲调，让小学生天天唱。安本上小学时，二叔早跑到上海滩谋事去了，校歌倒是留下了。小学生安本得每天清早列队唱这支歌，早唱烦了，这时忽然想起用它吓唬隔壁得意忘形的三叔和那个女人。哈，响亮地一唱，果然很灵呢，马上把隔壁的两个镇住了，再没敢弄出一点动静来。

却没想到招来前院一声重重的呵斥：“大清早的，瞎唱什么？”

听出是父亲的喉音，自鸣得意的少年人吓得两腿发软，赶紧跳上床，钻进冰凉的被子里再不敢动弹了。后来，又迷迷糊糊睡去了。不知睡了多久，猛然听到一声响亮的叫唤，他迷迷糊糊地从尿臊味浓重的被窝里钻出脑袋，看到一身黑粗布衣裤、头皮光光的赵达直直地站在床头，像一篓初出窑的乌黑木炭矗在那儿。他已吃过早饭，嘴角黑乎乎的胡茬上留着一点早餐苞米糊的黄色残迹看上去有点傻相，手上拎着一只不大不小的拎箱，竹篾编织的，外面漆了深棕色的图案。出门才拎它呢。

安本胸口一阵悸动：会不会出了什么事？这人怎么大清早地拎着竹篾箱站在这里？会不会哪里的军队往潜城方向开过来了，像前两年那样又要逃难，钻进山里去？“出什么事啦？”

“没出事。”赵达蹲下身，从床脚边检出那条湿答答的短裤，脸上难掩鄙夷之色：“咦，你又尿床啦？七妈和阿莲昨天还说呢，三少爷十三四岁了，大了，恐怕不会尿床了。你这老毛病啥时光能改过来呢？这回到别人家去住，不要让人家笑掉牙齿呢。”

安本一屁股坐起来：“赵伯，要我去哪里？做啥呀？”

赵达被尿臊味熏得直皱鼻头，歪过头去说：“你慌什么？早几天不是说过吗，要给过世的太老爷做七十冥寿。大老爷说这回要摆好几桌酒席，请好些客人过来，恐怕罗家院里要热闹两天呢。”

安本从床上跳将起来，愤愤地说：“给祖父做冥寿，为啥把我赶出去？”

赵达说：“三少爷不晓得吗？你是太老爷被清兵杀死那天夜里出生的，是凶日，要避一避。大老爷要我带你到胡镇舅爷家避凶日，过两天回来。”

安本仍然很恼火，却不敢再说。父亲的话一向是不能违抗的。

不多时，主仆二人便坐自家小船沿玉带河下行去胡镇了。不料当船划到城外十五里的寡妇渡时，让守渡的官兵给挡住了。

才发觉往日冷清的寡妇渡平添了几分杀气，埠头最高处的一株溪构树旁垒了沙包，威风凛凛地架着一挺马克沁重机枪，小酒盅般粗细的枪口闪着黄澄澄的冷光，直对着河面，枪膛的后屁股悬着黄灿灿的一挂子弹。七八个士兵，由一个歪戴着圆盘帽的吊眼排长领着，威风八面地站在马克沁机枪旁边。他们黑不溜秋的军衣看上去油腻不堪，说不定还能挤出二两黑油来，却一个个神气活现，说话歪着腮帮子，眼珠子看人也是斜着的。

几个士兵手上舞弄着枪，一脸张狂的凶相，叫嚷着：“快！快滚下船来，老子要征用这条船，有军事行动！快滚下来！”

有人挡了道，安本少爷反倒暗自开心，用脚尖踢了一下拎箱，忖道：哈，去不了胡镇更好。那个狗屁小镇有什么好，几条邈里邈远的窄小街巷，舅爷那引鱼鲞店一天到晚是臭烘烘的腥气，成群结队的苍蝇像强盗土匪似的追着叮人。舅爷这人，又小气又胆小，每回去都把他看管得像个贼似的，半步不让出门。哈，去不成更好！

见过不少世面的赵达探出这些兵是余师长的手下，便胸有成竹，以为事情好办，底气很足地打出罗家老爷的牌子。吊眼排长脸上勉强挤出一丝客气的笑意，两只手拱在胸口，吊儿郎当地作了个揖，嘴上丝毫不含糊：

“本人奉上头的命令，本地区近期有重大军事行动，三日内要征用三十条船作军事运输用，罗家的船也不能例外，请多包涵了。看看，那儿还有别人的船，不也一样老实交出，被征用了吗？”

渡口果然停着好几条船，有货船，也有客船，一条货船上有几个人正在慢吞吞地往埠头上卸货，酒坛、草纸、咸鱼、夏布、丝绵等物在埠头上胡乱堆着。一条客船上有人张头探脑地朝这边看热闹，脸上也都显出愁苦相，大约也是误了行程的商客。赵达急了，船被征用，三少爷重回罗家，冲了太老爷的冥寿还得了？他只好觑着脸向那个吊眼排长恳求：“长官，我们老爷与贵军余师长交情甚好，今天为太老爷做七十冥寿，还向余师长发了请柬，请到潜城去喝酒看戏呢。”

赵达弓着身子，挤出巴结的笑脸与兵老爷说话，后背谦卑地一弓一弯，活像一只老虾。那吊眼排长狡黠地吐着暗红舌尖，用滑溜溜的话应对着，坚持己见。他咧开大嘴时，满口乌黑间闪出一抹金牙的亮色。

“对不起，放过了你家的船，上司要拿我是问，放不过我这颗脑袋的。”

费了半天口舌仍无济于事，赵达苦着脸回头对三少爷说：“这下麻烦了，去不了胡镇，又不能回潜城，怎么办？”

安本轻松地站起来，舒舒服服地伸了伸腰，一边把脚往埠头迈，一边说：“管他呢，赵伯，你看这附近有没有可落脚的人家，歇一两天有啥难的？”

赵达张头张脑地朝四周望了望，垂头想了半天，为难地搔了搔头：“看样子，只好委屈少爷到我家去住两天了。”

原来，赵达的家就在距寡妇渡不远的赵庄。安本咧开嘴开心地大笑起来：“哈，多好啊，去哪儿也比到胡镇舅爷家强。走吧，赵伯，就去你家。”

于是，主仆二人弃船上岸，离开寡妇渡，走上乡间的泥泞小道，一拐一滑地往赵庄而去。

早上出门时，天是阴蒙蒙的，飘着似有似无的雨，河面上罩着一层薄雾，戴着竹笠坐在船上，让人心里憋闷；此时天却放出一块蓝幽幽的晴空，天地间一下子亮了许多。路旁野草丛生，开着各种不知名的小花，红红黄黄，引人顾望。插了秧的水田里到处是一片片青绿的苗叶。一条大水牛背上驮着个穿蓑衣的小牧童在田间慢悠悠地走。走着走着，牛背上那男孩冷不丁地吆出一声“噢喏——”，惊起田里的几只黑背老鸦，哇哇地飞到附近田坎边的柏树上。

乡间的泥路让脚下滑溜溜，安本的黑面布鞋下黏结了厚厚的黄泥，少年人心里却十分自在愉快。总在潜城那一块小天地里闷着，封闭的院落，狭窄的街巷，每日罩在那几张死板板的面孔底下，憋得难受。难得走一趟乡下的路，张大嘴吸口气，空气里都像有一股甜滋滋的味道哩！

赵达告诉三少爷，他家有一个七十多岁的老母，另有一个女儿，比安本大半岁，名叫鹊梅。“家里就这一老一少。倒是空着一间屋，不晓得有没有床，三少爷若吃得起苦，就将就过两夜吧。”

走了一程，说离赵庄近了，满眼望去，尽是高高矮矮的桑树，大约那小村子的房屋都让层层浓绿给遮掩严实了。村路不过二尺来宽，两旁的桑树枝丫带着露水伸探出来，像元宵节街边探头探脑看热闹的红男绿女，对过路之人左拉一下，右扯一把，很容易便弄湿了路人的头发与衣裳。

忽然，那密密的桑树间有了响动，听得谁人扯开喉咙唱出一段山歌。是个男声，声音不太圆亮，带点沙音，唱得却是有滋有味，先拉了个长音吆了

起首的拖调，而后悠悠地唱出几句，听那歌词是：

村外桑树八尺高，
爬上丫杈采嫩梢。
蚕宝宝喜欢吃新叶，
光棍佬爱看姑娘笑。

男人唱罢，桑林里散散拉拉地传出了嘻嘻的笑声。歇了一会儿，有人吆了声：“喂，哪个接着唱啊？”

即有一个女人喉咙脆生生地炸响起来。罗家三少爷吓了一跳，歌者原来就在近处，只因隔着稠密的桑叶看不见人呢。

女人也是先吆出个长长的拖音，而后欢快地唱出四句词来：

十八岁姑娘守蚕房，
乌黑的头发弯眉毛。
面孔两朵红桃花，
身上皮肉白又俏。

女人唱的曲子另有一种韵味，拐弯抹角的一段拖腔很有意思。安本少爷听得有点新奇，又觉喜欢。这歌词，还有这悠悠扬扬的调子，还是头一回听见，原来，乡下人还有这样的喜好啊！

先前唱的男人接着又唱起来，也是四句，调式却变得诙谐活泼：

劝你阿姐歇一歇，
日夜喂蚕多辛劳。
同到桑园嬉一回，
摘把桑果尝味道。

男人末一句拖腔还没停稳，女人紧接着和上了音：

多谢阿哥邀同道，
桑果好吃路难找。
爷娘要骂人要怪，
还怕肚里留宝宝。

唱到末一句歌词，满桑园传来一阵阵嬉笑声。罗家少爷也听出了这唱句里的意思，便暗自窃笑，心想，乡下农民原来生活得很有趣，干活采桑叶还能唱山歌，唱的又是这种有趣的调子。他不觉已把脚步停住，一边还探头探脑地往桑叶丛里张望，寻思那位喉咙脆亮的女歌手一定站在近处的哪棵桑树上，双手灵巧地采摘着桑叶，却不知她容貌如何，长得漂亮吗……

一旁的赵达脸上涨成了猪肝色，扯起喉咙朝桑林里骂了一声：“谁吃饱饭怕肚皮胀得难过，唱这种下作调头，真不要面孔！”

他这么一吼叫，桑林里顿时静寂下来。

过了一会儿，忽听那唱山歌的女人高声回过话来：“喂，哪里来的黄狗乱叫乱咬？人家唱山歌，管你啥事？不想听，把狗耳朵捂起来，把狗脑袋塞到裤裆里去好啦！”

女人两句清亮的呵斥，引来桑林中一片嬉笑声。赵达脸上泛出青白色，怒火中烧，骂骂咧咧地闯进桑林中，撩开一丛丛密密的桑枝，寻那与他作对的女人。没走几步就见着那人，才要骂，又把舌头缩回：“阿娟，是你……”

罗家三少爷随赵达钻进桑林，猝然看到一棵碗口粗的大桑树上，站着个穿着青布短衫的妇人。她头上包一块蓝花布巾，腰上系一只腰形竹篓，圆乎乎的脸，眼眉细长，看去似有三十来岁年纪，脸与手臂的肤色很白净。

高高在上的妇人用讥嘲的目光看着树下的赵达，话里带着刺说：“呀，原来是潜城有钱人家的大管家来了。怪不得我们老百姓唱两句山歌都要管！怎么，山歌唱不得啊？你个赵大头，还想把我抓到潜城关起来？”

安本在一旁暗暗好笑。赵达显然处境尴尬，难以应付这说话泼辣的胖妇人，嘴巴一抽一抖，说不出一句囫囵话：“哪个说要抓你？这种时光……唱这种山歌，让小孩子听了不大好吧……”

胖妇人哧哧笑了起来，笑声如少女一般脆亮，身子抖得厉害，连脚下那棵桑树都哗哗地摇晃起来。她这时发觉了罗家少爷，认真地看了他一眼，嘴

里拖出一个长长的“咦”音：“赵大头，这是你给鹊梅找的上门小女婿吗？哟，人倒长得蛮清秀的，好像个头小了点，还没鹊梅高吧？嘻嘻，过来，我摘一把桑果子给你吃。”

罗家少爷见胖妇人阿娟在树上笑盈盈地朝他招手，抬头看那棵桑树，果然结了不少熟透的桑果。妇人往前探着身子，伸手去撩一根结了累累紫黑桑果的桑条，肥大的青布衫让风拂起，竟露出里面两坨白生生的乳房，软绵绵地悬着，一颤一颤，从下面望上去，如两只鼓鼓的豆腐袋，上缀两颗黑红的乳头，近似半干的桑果。少年的脸上顿时通红了。

胖妇人一张手，扔下一些桑果。安本少爷有点慌乱，来不及伸双手接着，黑紫肥硕的桑果掉在地上，吃不成了。胖妇人嘻嘻地笑道：“赵大头，你这小女婿长着一副聪明面孔，一双手为啥介笨呢？”

赵达怒目斥道：“瞎说什么？你睁大眼乌珠看清楚，这是潜城罗家的三少爷，是在小学堂读书的。今天是到我这里做两天嬉客，你这种妇道人家真搅不清爽！”拉了少爷的手，急急地往桑林外面走。

胖妇人阿娟又嘻嘻地笑，话音追身而至：“赵大头，你怕鬼啊，逃得那么快？我又不会吃你！告诉你吧，鹊梅就在前头采桑叶呢……”

果然就遇见赵达的女儿了。她采了一筐碧绿的桑叶，正弓腰钻出桑林，远远地瞧见走来两个男人，一愣，想要快步走开，听赵达叫了一声“鹊梅”，才又站住了，脸上显出欢愉之色，朗声道：“阿爸，你回来啦。”

安本偷眼瞄瞄那女孩，长得眉眼清俊，鼻子小巧，笑时露出细白的牙，个子比他要高出一点，一件薄薄的水红色印花布衫穿在身上，显得略小，又沾了清晨雾露水汽，湿漉漉的，将女孩未充分发育的前胸显眼地勒出一些凹凸来。猝然就联想到方才妇人胸前的那两颗“桑果”，脑子里闪出个古怪念头：她胸前凸出湿布衫的两个小圆点是怎么长的？不会像胖妇人那么黑不溜秋，那么难看吧……忽觉下腹胀热起来，尿水急得不行了。

二

为亡父做七十冥寿，这种日子要讨吉利避忌讳的，罗世俊心知这日行事须特别留意，事情偏偏不如他愿。天蒙蒙亮起床，他睡眼惺忪地下楼，走进茅坑，拉下裤头刚要撒一泡憋了一夜的尿，猝然听到小儿子安本响亮地唱起歌来，男孩的尖细嗓音利刺般于晨雾中钻入他的耳膜，吓得他差点没把尿撒在裤头上。顿时恼了，给先人做祭祀大礼的日子唱什么歌？

才斥责了儿子，鼻子忽又闻到一股焦皮臭，连叫七妈去厨房查看。已经晚了，一只做祭物的猪头煮过头，锅干水尽，竟焦了半边猪脸。焦黑半边的猪头，如何供到先人的寿台上？

七妈老了，背驼了，头白发了，脸上皱纹像一堆烂布。她给罗家做了几十年饭菜，很少出错，要紧关头却给太老爷的冥寿触了霉头。老女人眼泪汪汪，委屈多过歉疚，站在罗家大老爷面前，一边用一块脏兮兮的围腰布揩眼睛，一边低声辩解：“昨晚忙了一夜，快天亮才稍稍眯了眯眼，不想就……”

罗世俊不想听她说那些废话，摆摆手：“七妈，不要说了，我不怪你，让他们再去买一个猪头，再煮一回吧。”

祭日事情很多，罗家的两家店铺暂不开门，总管鲁阿大领着七八个伙计进大院帮忙来了。七八点钟，客人便陆续登门了。散居四乡的穷亲富戚，或男或女，一个个衣冠整洁，面色庄重。罗世俊换上八成新的黑锦团花马褂，恭恭敬敬地迎候在门前。来客到厢房歇息，来人多了，闲坐不住，就开了两桌麻将牌，噼噼啪啪的打牌声与谈笑声，把平日里过于寂静的罗家大院搅得如夏夜里落满麻雀的竹园子。

年近八十的本家老姑婆也从数十里外的小镇坐轿赶来。罗世俊手忙脚乱地迎到轿子前，扶老太太下轿，抢先付了轿钱：“哎呀，怎么惊动您老人家了呢？”

“如今这个世道……唉，白发人送黑发人呵！”老太太颤颤巍巍，迈动小脚，没牙的嘴里发出感叹之声。“眼睛一眨，又十几年了，你父亲死时不到六十，他临死时还满头黑发呢！真是作孽啊！”

罗世俊嘴里随应着姑婆，心里却想，父亲四十岁前就秃了头，靠着脑后一点残发才勉强梳成极细的一根“猪尾”，那年与红枪会的人结成“明社”，联络同党欲反清廷，父亲在烟馆里喝过结盟血酒后，很爽快地把那根尺把长的“猪尾”割掉，又让城里的理发匠刮了个亮晶晶的光头，哪有满头黑发呢？

鲁阿大带领数人在正厅有条不紊地布置着寿堂。上横头挂了很大一幅装饰了红白绸带的“寿”字，配了县知事魏知之撰写的楹联：几多风雨几多春秋依照堂前呢喃燕，世代书香世代耕读总归故里清白人。供案上置了蜡烛台与香炉，供着三牲。新买的那只五斤三两的猪头，煮得半熟，眼鼻分明地摆在三牲供品当中。

忙了一通，罗世俊周身乏力。毕竟是五十出头的人，有点力不从心了，脚头一软，就在堂边的一张椅子上坐落，喝了几口茶，歇过一阵，才觉好些。抬头看立式座钟，上面的指针一点点往上挪，心头猝然蹿出一股急火，起身快步走至大门口，朝街东头探了探。他企望二弟世杰此时能突然露面。然而，街路上并无半个人影！

为先父做冥寿之事，他往上海连发两封急信，催促二弟回来，却无半点回音，连个口信都没有。他肚里骂道：这些喝过洋墨水的人，像迷了魂似的，贪恋外面的花花世界，把祖先故土看淡了，连祭祀亡父这样的大事都不放在心上，真是可恶！当年二弟世杰到日本留学，他做长兄的不得不再地卖出祖产田地，供其在东洋岛上的各种花销，包括供他吃寿司喝清酒，游山玩水，与穿木屐的日本女人调情泡温泉……

还有那个不学好的三弟世英！叫他请一班功底好的徽班来唱两天堂会戏，却不知他从哪里弄来一班嵯县小歌班，还让那些身上还带着泥巴气息的乡村男女住进镇上的一家上等客栈。这事让人当笑话满街巷地传来传去，说罗家人充寿头，请来叫花子坐上横头！罗世俊叫鲁阿大通知三弟：让那个游

乡野唱野调的小歌班滚蛋，没有正宗的徽班，宁可不演堂会戏了！

这时侍女阿莲走来对他说，太太还不肯起床。阿莲说话时明显带着哽咽之音，罗世俊瞧见她瘦黄的脸上有一道鲜亮的红印。肯定是那个爱使性子的太太发脾气时用指甲划下的。

怎么可以这样呢？他又恼了。昨晚说好了的，今天是要紧日子，无论如何也要早些起床，出来应酬的。客人来了，女主人理应到客厅坐一会儿，与来客们见个面，说说话。这是最起码的礼数嘛！他很想骂一句，还是忍住了，喉头咳了两声，摇了摇头，让阿莲自去做事，自己压着步子往卧室走去。

十几年前，罗家先老爷双手反绑，一颗脑袋刮得光溜溜，脸色青灰，在潜城几条街巷游走了三圈，牵动着拥进城里的四乡八村数万民众惊慌失措的视线。那颗出尽风头的光溜溜的脑袋让刽子手的快刀咔嚓斩落地上，一股鲜血从碗口大的颈处带着呼声飙出数尺，溅到草地上。这印象从此便留在人们的记忆中。至于罗家先老爷如何与邻县那帮红枪会的人凑到一起，杀鸡拜了血盟，弄出一副造反的架势，又如何被人告密让官府诱捕就擒，继而受刑开判，其中的过门关节，从无人说得清楚。反正没过多久，清廷退位，兴了国民政府，罗家先老爷便成了反清志士，罗济民的大名上了县衙旁的狱庙神龛牌位，受众人香火供着了。

罗家设了先老爷的灵堂，在楼东的一角，小小的一个偏间，虽未关门上锁，也少有人进入，伸手一推那扇暗黑的门板，掌心便觉有点绵软，已沾了一些灰尘。

小屋内的摆设是罗世俊熟知的。正墙挂着一副挽联，上书：奇志久蕴一朝迸发骑鹤逝去，良谋世传几经磨炼驾龙归来。罗世俊的目光在那副结了丝丝蛛网的挽联上稍停片刻，又把脸慢慢地扭了过去。

直面是一张亡父的画像。罗世俊有点怕看这张画像。画像上的父亲威严，冷峻，眼睑下垂，鼻子尖尖，两撇花白胡须微微下弯。借了外侧光线的映衬，面容竟有生前真人的感觉。

此画是请了本城有名的张画师作成的。当年罗太老爷被砍了脑袋，抛尸于城西郊外的荒草地上，晚上又被野狗噬咬，弄得面目全非，连自家亲人都难以辨别。张画师只凭以往记忆，把亡者遗容细致描画出来，且很有几分神似。

罗世俊吩咐阿莲把先老爷的画像摆到奠堂供桌的正中。他独自在小屋里的那张睡榻边缓坐了一会儿，又赶紧出去迎客了。

祭祀大礼定在午时两刻。时辰已至，两位要客却迟迟未到。罗世俊心里忐忑，不会是出了什么事吧？午时的日头在薄云层里逼出白蒙蒙的热光，院里植物花草上的水汽都已蒸干，但黑布鞋踏在渐渐硬朗起来的泥地上，仍能印出清晰的足迹。不长的时间内，罗家大老爷已在正堂房与院门间的泥地上走了好几趟，看着堂前的那座老式摆钟一点点接近正午十二点，最后，听到它老气横秋地撞动了十二次摆锤，金属的撞击声闷涩无力而又悠长难耐。

今日的两位要客，一是县知事魏知之，二是本地驻军长官余师长。

福州人魏知之毕业于京师大学堂，去年派任潜城县知事，与罗世俊一见如故，十分投缘。魏知事对已故罗家太老爷格外敬仰，多种场合上称颂不已，说济民公这样的反清志士系本地民众的精神典范，日后在潜城县志上必得大书一笔。是他倡导为罗家太老爷做冥寿，特地从捉襟见肘的县财库拨出三十块大洋，又专门撰写了楹联与祭文。

罗世俊低头垂立于堂前，不敢张目望人，怕招来怨恼的目光。姓魏的外乡人不过小小的七品芝麻官，真有那么重要公务要办吗？还有余师长那人也真会摆谱，让人等得心烦也不露面！众人责备的目光里一定还有这样的成分：罗家为老太爷做冥寿，自家儿孙居然都不到场，老二世杰赖在上海不归，老三世英也不知跟戏子们跑哪里去了，还有罗家的孙辈，安文、安国、安本，一个都不在，只有老大罗世俊一个人顶着，连他老婆此刻也没露一露面……

罗世俊的脸颊上早绽出一片散豆般的汗珠，内衣的后背也已湿透。充做祭祀执事的鲁阿大走来与大老爷轻声耳语：“是不是先做起来？”

他艰难地摇了摇头：“还是……再等一等吧。无论如何要等魏知事来。他还要当堂宣读一篇给先父的祭文，万万缺不得的。”

忽然，嘈杂声大起。十几个持枪的黑衣兵士如捣了窝的黑蚁一齐拥入院内，领头的是余师长的参谋长朱信义。此人一张黑黑的尖瘦脸，衣冠不整，军装敞着，帽子斜着，脚上的黑马靴蒙着尘土，右手歪提着一把乌黑的盒子枪，脸上似笑非笑，一张嘴露出一堆烂牙。

“对不起，罗会长，来迟一步，请多多包涵。”

“不晚，不晚，正赶上时辰。”罗世俊脸上勉强作笑。

朱参谋长嘻嘻笑时露出两颗黑黄的豁牙：“余师长今天要去省城出席卢督军召开的重要军事会议，特命小弟代向令尊大人献上一份贺礼。”

他朝两个兵使个眼色，兵们随即抬上了一只圆形的小匣，揭开盖子，里面盛着一个装点得十分鲜艳的蛋糕，上面还做着个艳红的“寿”字。做冥寿与做阳寿定规不同，送蛋糕这样的洋派做法实在是有点不伦不类。

罗世俊心里不悦，脸上强笑道：“多谢多谢。朱参谋长，等魏知事一到，就开始祭祀大礼了。”

朱信义一听此话，猝然仰面大笑，两只着黑马靴的脚掌乱抖乱动，身后的那些兵士也放肆地笑了起来。朱某笑得畅快了，伸手从上衣口袋里掏出一团揉得皱巴巴的土宣纸，递给对方：“对不起，忘了告诉你，恐怕你请的那位魏知事今天是来不了了。他让我把这篇祭文带给你。”

罗世俊惊声问：“魏知事为什么来不了？是不是突然发病了？”

朱参谋长把脸冷了下来：“说病，也是病。这里，脑子里出毛病了。”他用两个手指头弹了一下自己的脑袋。“罗会长，一个人脑子里得病，就危险了。我看那个福建人的官运已到此为止，呵呵，没准他的小命也就此了结了。”

罗世俊心里猛地一抽：“这，这是怎么……朱参谋长，到底出什么事了？”

朱某手上把玩着匣子枪，轻松地说：“此人对我们卢督军余师长心怀不满，给北京政府写了一封信，诬告我官兵骚扰地方，强征暴敛。真是可笑的书呆子。这年头，北京的狗屁大总统自身难保，还能管着我们卢督军余师长？魏知之这叫自讨苦头，罪有应得。”

罗世俊胸口一通乱跳。前些日子与魏知之喝茶聊天，议及内战不止的时局，颇有同感。魏知之说得义愤填膺，表示要写一封为民请命的信，寄往北京民国政府。当时他劝魏知之此信不写也罢，时下军阀们拥兵自重，占山为王，北京政府哪里管得了统军数万的卢督军？魏知之长叹一声说，老兄你不知道，更可恨的是，姓卢的暗地里还跟日本人勾勾搭搭，买了许多日本军火，只怕以后又是一条东洋走狗，必会招致亡国呵！

书生意气的魏知之不会想到，区区一纸书信竟会给自己惹来杀身之祸！罗世俊心里一阵寒战，低声为那位知事求情：“朱参谋长，魏知之的为人我知道，他是个读书人，说话有点不知轻重，可我以为，他这种书呆子不会造反

生事的。”

“那倒也是，一个穷酸文人能有什么大能耐？”朱参谋长轻蔑地一笑，“北方佬洋枪洋炮都没能打败我们，凭他魏知之一封狗屁信还能掀翻我们卢督军的宝座？真是天大的笑话！”

“那么，能不能看在我的面子上，放过他这一回，宽恕一下？”

朱信义摆了摆手：“罗会长，别的事好办，唯独这件事，谁求情我也不敢做主。跟你说实话吧，这事让卢督军十分恼火，余师长特意交给我办，让我今天借为罗家太老爷做寿的机会把逆反分子魏知之抓到手。走了人要拿我是问的。”

罗世俊心里一阵酸楚，看来魏知之是保不住县知事之职了，此一别以后也许再难见面。便说：“既如此，我想跟魏先生见一面，劝他几句，行不？”

朱信义嘿嘿一笑，把手一摆：“罗会长，你还是省省心吧，这里有这么多客人等着为老太爷做七十大寿呢。再说，姓魏的已让我的手下人带出城外，你就是骑马也未必追得上了。”

罗世俊张大了嘴，一时无语了。

朱信义又嘿嘿笑道：“其实，你还得感激姓魏的呢。余师长说了，一县不可一日无主，抓了那家伙，潜城县知事一职就由你罗会长担任。这不是天上掉馅儿饼的大好事吗？”

罗世俊顿时直了眼：“这……怎么可以？一县知事虽小，也是朝廷命官，百姓父母。我罗世俊，既无满腹文墨，又少智心奇谋，怎么可以充任？千万使不得。请转告余师长，等民国政府下公文任命一位新知事……”

朱参谋长不耐烦了：“罗会长，我说句不好听的话，你这叫作不识抬举。这种好事，人家求还求不到呢！余师长是看重你们罗氏在潜城是名望世家，罗会长在地方上又有儒雅之号，才把这好差事给了你。公文算个球，不就是一张纸吗？过两天叫人送一张来给你补上，不就成了？”

“这，这能行吗？”

“有什么不行的？余师长委任一个知事还不是小菜一碟？”朱参谋长轻松地，说，“管它什么民国政府议会制度，如今这世道拿枪把子的才是老大，这方圆百里还不是我们余师长说了算？让你当这个县知事，你就爽快地当一回，何必扭扭捏捏，推三阻四的。”